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5 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整

地點：新竹市高峰路487號2樓(會議室)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股份共計45,724,831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73,047,692股之62.60%。

列席：董事暨總經理謝清泉、獨立董事曹典章、監察人楊維成、曾光榮、王世一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溫智源協理、天下法律事務所廖宜祥律師

主席：董事長 溫永宏



記錄：吳麗玉



宣佈開會：出席股數已逾法定股數，主席依法宣佈開會。

主席致詞：(略)。

壹、討論事項(一)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提請 討論。

說明：配合104年5月20日華總一義字第10400058161號令，增訂公司法第235條之1並修正第235條有關員工酬勞、董監事酬勞及盈餘分派規定，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第二十條及第二十條之一，章程修正對照表(詳附件一)。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貳、報告事項

(1)104年度營業報告(詳附件二、三)。

(2)104年監察人查核報告(詳附件四)。

(3)本公司104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本公司104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業經民國一百零五年三月二十三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上述酬勞皆以現金方式發放。

本公司104年度獲利新臺幣97,439,191元(即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再扣除累積虧損)，稅後淨利為新臺幣73,358,513元，提列員工酬勞現金8 %計新臺幣7,795,135元及董監酬勞2 %計新臺幣1,948,784元。

(4)本公司104年度對外背書保證與資金貸與作業情形報告(詳附件五)。

(5)本公司增訂內部控制制度之管理辦法「誠信經營守則」報告(詳附件六)。

(6)其他報告事項:無。

參、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104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提請 承認案。

說明：一、本公司104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包括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等)，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蔡美貞會計師及陳錦章會計師查核完竣，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

二、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報請董事會決議通過，並送請監察人查核完畢，出具查核報告書在案。

三、上開會計師查核報告書、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請詳附件二、三。

四、謹提請 承認。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104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案。

說明：一、本公司104年度稅後純益為新台幣73,358,513元，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新台幣101,408元及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列入保留盈餘新台幣(3,594,753)元，未分配盈餘合計為69,865,168元，除依公司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6,986,517元，可供分配盈餘為62,878,651元，股東紅利現金配發62,090,538元，保留盈餘788,113元。擬具本公司104年盈餘分配表如下，其中現金股利每股0.85元(如因除息前又再執行買回庫藏股或轉讓員工，因而影響配息率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調整)，本次現金股利分配案，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其畸零款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俟本次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除息基準日。盈餘分配表如下：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104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合計
期初未分配盈餘	101,408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列入保留盈餘	(3,594,753)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3,493,345)
加：本期淨利	73,358,513
未分配盈餘合計	69,865,168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	(6,986,517)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62,878,651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每股0.85元)	(62,090,538)
期末未分配盈餘	788,113

註(1)本公司股利之分配係依截至目前為止流通在外總股數73,047,692股計算之。

(2)每股發放現金股利0.85元(如因除息前又再執行買回庫藏股或轉讓員工，因而影響配息率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調整)，本次現金股利分配案，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其畸零款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俟股東會決議通過後，擬授權董事會另訂除息基準日。

董事長：溫永宏



經理人：謝清泉



會計主管：吳麗玉



二、謹提請 承認。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肆、選舉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董事及監察人改選案。

- 說明：一、本屆董事及監察人任期將於105年6月27日屆滿，將於本次股東常會改選董事五席及監察人三席，其中獨立董事二席，舊任董事及監察人於本次股東會完成後解任。
- 二、新任董事任期自 105 年 6 月 27 日至 108 年 6 月 26 日止。
- 三、依證券交易法及本公司掛牌前櫃檯買賣中心規定，本公司董事席次中應選獨立董事二席，並採提名方式，其提名方式依公司法第 192 條-1 規定辦理。
- 四、本次董事會提名之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及候選人相關學、經歷資格及持股情形如下：

姓名	學歷	過去經歷	目前任職	持有股份數額
池新明	交通大學電信工程系畢業 美國杜蘭大學企業管理學系碩士	美國王安電腦台灣分公司業務經理 神通電腦(股)公司資深副總經理 漢科系統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豐藝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 旭邦投資顧問(股)公司合夥人	-	0 股
曹典章	文化大學大陸問題研究所碩士	台灣科學工業園區科學工業同業公會總幹事 漢科系統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巨啟(股)公司董事長	台灣科學工業園區科學工業同業公會顧問	0 股

選舉結果：

董事當選名單

戶號或身分證 統一編號	身分別	姓名	當選權數	備註
1	董事	溫永宏	66,630,732	
111	董事	漢唐集成(股)公司 代表人:陳柏辰	61,546,326	
4	董事	謝清泉	60,029,419	
227	獨立董事	曹典章	20,523,408	
232	獨立董事	池新明	19,892,160	

監察人當選名單

戶號或身分證 統一編號	身分別	姓名	當選權數	備註
228	監察人	楊維成	46,796,419	
234	監察人	曾光榮	45,724,409	
10925	監察人	王世一	44,652,399	

伍、討論事項(二)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討論案，提請 討論。

說明：依公司法第209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內容，並取得許可。如本公司改選後董事及其代表人有上述情事時，在無損及本公司之利益前提下，同意解除該董事及其代表人之競業禁止限制。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請詳附件七)

陸、臨時動議:無

柒、散會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正對照表

修正前條文	修正後條文	修正理由
第二十條：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除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額再加計累積未分配盈餘，除保留部份外，其分派時應依下列比例分派： (一)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二。 (二)員工紅利百分之八。 (三)股東紅利百分之九十。	第二十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8%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2%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配合公司法修訂(公司法增訂第235條之1並修正第235條及第240條條文)
第二十條之一：本公司股利政策以配合整體經營環境及產業成長特性，並通盤考量未分配盈餘、資本公積、財務結構及營運狀況等因素來分配，以求穩定經營發展，並保障投資人權益。股東紅利之分派得以現金紅利或股票紅利之方式為之，惟現金紅利之發放以不低於當年度股東紅利之百分之十為限。	第二十條之一：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來分配，以求穩定經營發展，並保障投資人權益。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10%。	配合公司法修訂(公司法增訂第235條之1並修正第235條及第240條條文)
第廿二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七十九年七月二十八日。 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七十九年八月二十三日 第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年八月二十日 第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年五月二十三日 第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二年九月二十日 第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五年六月四日 第六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五年六月二十日 第七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五年十月二十三日 第八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七日 第九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七月二十日 第十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十二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年一月二日	第廿二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七十九年七月二十八日。 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七十九年八月二十三日 第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年八月二十日 第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年五月二十三日 第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二年九月二十日 第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五年六月四日 第六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五年六月二十日 第七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五年十月二十三日 第八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七日 第九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七月二十日 第十次修正於中華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十二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年一月二日	增訂修正日期

第十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年一月二十九日 第十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七月二十六日 第十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五月六日 第十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四年五月三十日 第十六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五月十二日 第十七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三日 第十八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 第十九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六日 第二十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五日 第二十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第十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年一月二十九日 第十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七月二十六日 第十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二年五月六日 第十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四年五月三十日 第十六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五年五月十二日 第十七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三日 第十八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 第十九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六日 第二十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五日 第二十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u>第二十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七日</u>	
--	---	--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報告書

親愛的股東女士、先生：

感謝各位股東對漢科的支持與關心。104年全球半導體景氣仍寒風颼颼，全球半導體零成長，但台灣半導體廠商突破困境有如逆風飛翔，表現相對優於歐美半導體廠。台灣半導體相關產業的成長，加上本公司持續深耕我們熟悉的高科技廠房市場，經營團隊全心投入，堅持一貫地穩健經營策略，以嚴謹管控加上全體員工努力不懈，接單以能獲利為首要目標，104年度合併營收較103年成長31%，並提高營運獲利，104年基本EPS 1元，較103年基本EPS 0.64元大幅成長，以回饋股東的支持。

104年度漢科集團整體營運情形分析報告如下：

單位：仟元

營業收入：

年度	漢科總公司	%	上海漢科	%	上海漢群	%	新加坡及馬來西亞漢科	%	總公司與子、孫公司間之交易	%	合併營收	%
104年	2,119,664		183,565		204,151		180,641		(186,666)		2,501,355	
103年	1,743,379		71,185		37,186		74,262		(14,469)		1,911,543	
營收增(減)	376,285	22%	112,380	158%	166,965	449%	106,379	143%	(172,197)	-1190%	589,812	31%

營業利益：

年度	漢科總公司	%	上海漢科	%	上海漢群	%	新加坡及馬來西亞漢科	%	總公司與子、孫公司間之交易	%	合併利益	%
104年	72,713		5,708		3,969		2,312		656		85,358	
103年	66,682		(7,514)		(5,229)		852		-		54,791	
損益增(減)	6,031	9%	13,222	176%	9,198	176%	1,460	171%	656	-	30,567	56%

稅前純益：

年度	漢科總公司	%	上海漢科	%	上海漢群	%	新加坡及馬來西亞漢科	%	總公司與子、孫公司間之交易	%	合併利益	%
104年	91,189		3,025		4,003		(787)		(6,241)		91,189	
103年	62,001		(8,143)		(5,226)		935		12,391		61,958	
損益增(減)	29,188	47%	11,168	137%	9,229	177%	(1,722)	-184%	(18,632)	-150%	29,231	47%

稅後淨利：

年度	漢科總公司	%	上海漢科	%	上海漢群	%	新加坡及馬來西亞漢科	%	總公司與子、孫公司間之交易	%	合併利益	%
104年	73,359		3,025		4,003		(787)		(6,241)		73,359	
103年	45,949		(8,143)		(5,226)		978		12,391		45,949	
損益增(減)	27,410	60%	11,168	137%	9,229	177%	(1,765)	-180%	(18,632)	-150%	27,410	60%

104年度基本盈餘每股為1元，103年度基本盈餘每股為0.64元。

主要原因：總公司於104年度獲利增加，加上上海二家孫公司於104年度營收上升，由虧轉盈，雖然子公司新加坡漢科因投資馬來西亞漢科小幅虧損，但合併利益仍較前一年增加。

近年來漢科積極擴展新業務，第五事業部自行研發的廢氣處理設備Local Scrubber接獲台灣半導體大廠大量訂單並持續不斷研發新機型。且本公司有能力朝統籌規劃、整廠輸出模式營運，期望創造極佳之行銷動能，敬請各位股東期待我們再創佳績。

展望未來新的一年，本公司經營團隊將更兢兢業業，務實地執行公司策略。在業務市場方面，漢科持續既有市場並開發新型產品業務，擴大市場範圍，並延續過去與客戶建立之長期銷售關係，另一方面督促子公司業務發展，提升集團經營綜效，發展出足夠彈性的應變能力，以鞏固集團的競爭優勢，維持競爭力於不墜。對未來

之業績及獲利期能再創佳績，持續與客戶共同成長，與股東共享經營成果，持續秉持「誠信、創新、分享」的經營理念，以誠信為創新基礎，永續經營。

再一次感謝各位股東繼續的支持及指導，並敬祝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 事 長 ： 溫永宏



董 事 暨 總 經 理 ： 謝清泉



會 計 主 管 ： 吳麗玉



會計師查核報告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蔡 美 貞



蔡美貞

會計師 陳 錦 章



陳錦章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23 日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3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570,595	22	\$	484,463	23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及二五）	-	-	-	2,335	-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八及二七）	900	-	-	12,990	-	-
1150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附註九）	14,271	1	1	3,129	-	-
117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附註五及九）	210,613	8	8	163,252	8	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九及二六）	25,567	1	1	2,289	-	-
1190	應收建造合約款（附註五及十）	695,939	27	27	663,006	31	3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五、九及十）	157,803	6	6	56,660	3	3
130X	存貨（附註五及十一）	452,975	18	18	336,251	16	16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四）	37,623	2	2	15,874	1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166,286	85	85	1,740,249	82	82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七及二五）	2,607	-	-	3,252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二）	130,444	5	5	127,061	6	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三及二七）	241,219	9	9	235,504	11	1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二）	15,660	1	1	12,929	1	1
1920	存出保證金	6,081	-	-	3,331	-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396,011	15	15	382,077	18	18
1XXX	資 產 總 計	\$ 2,562,297	100	100	\$ 2,122,326	100	100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附註十六）	\$ 375,643	15	15	\$ 364,928	17	17
217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附註十六）	435,258	17	17	307,578	15	1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十六及二六）	-	-	-	768	-	-
2190	應付建造合約款（附註五及十）	181,824	7	7	69,482	3	3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及十七）	202,622	8	8	133,798	6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二）	13,345	-	-	11,573	1	1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七）	15,525	1	1	1,802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978	-	-	1,218	-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225,195	48	48	891,147	42	42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七）	50,906	2	2	12,331	-	-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五及十八）	47,141	2	2	14,199	1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五及十九）	20,850	-	-	16,636	1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18,897	4	4	43,166	2	2
2XXX	負債總計	1,344,092	52	52	934,313	44	44
	權益（附註二十）						
	股 本						
3110	普 通 股	730,476	29	29	730,476	35	35
	資本公積						
3210	發行溢價	319,453	13	13	319,453	15	15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885	-	-	885	-	-
3200	資本公積總計	320,338	13	13	320,338	15	15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5,061	3	3	91,154	4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05	-	-	405	-	-
3350	未分配盈餘	69,866	3	3	39,072	2	2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65,332	6	6	130,631	6	6
3400	其他權益	2,059	-	-	6,568	-	-
3XXX	權益總計	1,218,205	48	48	1,188,013	56	56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2,562,297	100	100	\$ 2,122,326	10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溫永宏



經理人：謝清泉



會計主管：吳麗玉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520	工程收入（附註二六）	\$ 2,119,664	100	\$ 1,743,379	100
5520	工程成本（附註十一、二一及二六）	(1,833,731)	(87)	(1,526,792)	(87)
5900	營業毛利	285,933	13	216,587	13
	營業費用（附註二一）				
6100	推銷費用	(106,802)	(5)	(48,526)	(3)
6200	管理費用	(99,392)	(5)	(92,769)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026)	-	(8,610)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13,220)	(10)	(149,905)	(9)
6900	營業淨利	72,713	3	66,682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一及二六）	11,506	1	3,967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一）	1,785	-	4,108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一）	(1,057)	-	(365)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6,242	-	(12,391)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8,476	1	(4,681)	-
7900	稅前淨利	91,189	4	62,001	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二）	(17,830)	(1)	(16,052)	(1)
8200	本年度淨利	73,359	3	45,949	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 3,595)	-	(\$ 1,428)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2,859)	-	3,194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1,650)	-	588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8,104)	-	2,354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65,255</u>	<u>3</u>	<u>\$ 48,303</u>	<u>3</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三)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u>\$ 1.00</u>		<u>\$ 0.64</u>	
9810	稀 釋	<u>\$ 0.99</u>		<u>\$ 0.6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溫永宏



經理人：謝清泉



會計主管：吳麗玉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其他權益項目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之兌換差額	未實現損益	金融資產	出售資產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股數(仟股)		金額									
A1	103 年 1 月 1 日餘額	73,661	\$ 736,606	\$ 310,772	\$ 91,154	\$ 405	\$ 746	\$ 1,724	\$ 1,062	\$ 53,565	\$ 1,087,412
D1	103 年度淨利	-	-	-	-	-	45,949	-	-	-	45,949
D3	10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428	3,194	588	-	2,354
L3	註銷庫藏股票	(613)	(6,130)	(4,507)	-	-	(4,703)	-	-	15,340	-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14,073	-	-	-	-	-	38,225	52,298
Z1	10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73,048	730,476	320,338	91,154	405	39,072	4,918	1,650	-	1,188,013
B1	10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3,907	-	(3,907)	-	-	-	-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35,063)	-	-	-	(35,063)
D1	104 年度淨利	-	-	-	-	-	73,359	-	-	-	73,359
D3	10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595)	(2,852)	(1,650)	-	(8,104)
Z1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73,048	\$ 730,476	\$ 320,338	\$ 95,061	\$ 405	\$ 69,866	\$ 2,052	\$ -	\$ -	\$ 1,218,205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溫永宏



經理人：謝清來



會計主管：吳麗玉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91,189	\$ 62,001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2,600	14,994
A20300	呆帳迴轉利益	(1)	(3,590)
A20400	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利益	-	(1,709)
A20900	財務成本	1,057	365
A21200	利息收入	(1,193)	(560)
A21300	股利收入	(75)	(50)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13,188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之份 額	(6,242)	12,391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	(1,650)	-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944	8,384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	(6,899)	(4,815)
A29900	其他項目	1,350	1,013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1,709
A31130	應收票據	(11,142)	1,936
A31150	應收帳款	(70,118)	29,545
A31170	應收建造合約款	(705,172)	(971,904)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00,502)	(25,871)
A31200	存 貨	(117,668)	(25,27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1,749)	9,967
A32130	應付票據	10,715	204,643
A32150	應付帳款	131,243	71,757
A32170	應付建造合約款	784,580	680,44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68,801	63,307
A32200	負債準備	32,942	8,152
A32990	其他營業負債	380	45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03,390	150,475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206	59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8,789)	(10,73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5,807	140,34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2,335	\$ -
B0070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價款	12,090	38,711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402)	(58,112)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750)	-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23,566
B07600	收取之股利	75	50
B09900	其他投資活動	382	862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7,270)	5,07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70,000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7,702)	(2,632)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	15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35,063)	-
C05100	員工購買庫藏股	-	39,110
C05600	支付之利息	(1,034)	(365)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6,201	36,128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394	948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86,132	182,494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84,463	301,969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70,595	\$ 484,463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溫永宏



經理人：謝清泉



會計主管：吳麗玉



會計師查核報告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4 及 103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蔡 美 貞

蔡美貞



會計師 陳 錦 章

陳錦章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23 日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667,688	21	\$	505,871	22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	-	-	-	-	2,335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八及二八）	900	-	-	12,990	1	1
1150	應收票據（附註九）	14,271	-	-	3,562	-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五及九）	302,826	10	10	201,669	9	9
1190	應收建造合約款（附註五及十）	971,555	31	31	766,769	34	34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五、九及十）	142,254	4	4	58,344	3	3
130X	存貨（附註五及十一）	604,840	19	19	353,311	15	15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五）	95,570	3	3	24,031	1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799,904	88	88	1,928,882	85	85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七）	2,607	-	-	3,252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三及二八）	322,811	10	10	321,551	14	14
1805	商譽（附註十四）	10,504	-	-	10,504	-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三）	15,660	1	1	12,929	1	1
1920	存出保證金	13,293	1	1	4,318	-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364,875	12	12	352,554	15	15
1XXX	資 產 總 計	\$ 3,164,779	100	100	\$ 2,281,436	100	100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	\$	88,317	3	\$	52,901	2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七）	389,202	12	12	367,888	16	16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七及二七）	811,499	26	26	388,349	17	17
2190	應付建造合約款（附註五及十）	182,158	6	6	69,503	3	3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及十八）	217,713	7	7	144,120	6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三）	13,345	-	-	11,573	1	1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二八）	15,525	1	1	1,802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八）	109,918	3	3	14,121	1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827,677	58	58	1,050,257	46	46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二八）	50,906	2	2	12,331	-	-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五及十九）	47,141	1	1	14,199	1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五及二十）	20,850	1	1	16,636	1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18,897	4	4	43,166	2	2
2XXX	負債總計	1,946,574	62	62	1,093,423	48	48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一）						
	股 本						
3110	普 通 股	730,476	23	23	730,476	32	32
	資本公積						
3210	發行溢價	319,453	10	10	319,453	14	14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885	-	-	885	-	-
3200	資本公積總計	320,338	10	10	320,338	14	1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95,061	3	3	91,154	4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05	-	-	405	-	-
3350	未分配盈餘	69,866	2	2	39,072	2	2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65,332	5	5	130,631	6	6
3400	其他權益	2,059	-	-	6,568	-	-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1,218,205	38	38	1,188,013	52	52
3XXX	權益總計	1,218,205	38	38	1,188,013	52	52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3,164,779	100	100	\$ 2,281,436	10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溫永宏

經理人：謝清泉

會計主管：吳麗玉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520	工程收入（附註二七）	\$ 2,501,355	100	\$ 1,911,543	100
5520	工程成本（附註十一、二二及二七）	(2,164,421)	(86)	(1,657,183)	(87)
5900	營業毛利	<u>336,934</u>	<u>14</u>	<u>254,360</u>	<u>13</u>
	營業費用（附註二二）				
6100	推銷費用	(106,802)	(4)	(48,526)	(3)
6200	管理費用	(137,748)	(6)	(142,433)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026)	-	(8,610)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51,576)	(10)	(199,569)	(10)
6900	營業淨利	<u>85,358</u>	<u>4</u>	<u>54,791</u>	<u>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二）	12,421	-	6,096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二）	(4,226)	-	3,015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二）	(2,364)	-	(1,944)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5,831</u>	<u>-</u>	<u>7,167</u>	<u>1</u>
7900	稅前淨利	91,189	4	61,958	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三）	(17,830)	(1)	(16,009)	(1)
8200	本年度淨利	<u>73,359</u>	<u>3</u>	<u>45,949</u>	<u>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金	%	金	%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3,595)	-	(\$ 1,428)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859)	-	3,194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650)	-	588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8,104)	-	2,354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65,255	3	\$ 48,303	3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73,359	3	\$ 45,949	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65,255	3	\$ 48,303	3
	每股盈餘（附註二四）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 1.00		\$ 0.64	
9810	稀 釋	\$ 0.99		\$ 0.6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溫永宏



經理人：謝清泉



會計主管：吳麗玉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歸屬	於	本	公	司	業 務 主 體 之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股 份 (仟 股)	金 額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之 兌 換 差 額		未 實 現 損 益
A1	10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73,661	\$ 736,606	\$ 310,772	\$ 91,154	\$ 405	\$ 746	\$ 1,724	\$ 1,062	\$ 53,565	\$ 1,087,412	
D1	103 年 度 淨 利	-	-	-	-	-	45,949	-	-	-	45,949	
D3	103 年 度 稅 後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	(1,428)	3,194	588	-	2,354	
L3	註 銷 庫 藏 股 票	(613)	(6,130)	(4,507)	-	-	(4,703)	-	-	15,340	-	
N1	股 份 基 礎 給 付 交 易	-	-	14,073	-	-	-	-	-	38,225	52,298	
Z1	10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73,048	730,476	320,338	91,154	405	39,072	4,918	1,650	-	1,188,013	
B1	103 年 度 盈 餘 指 撥 及 分 配	-	-	-	3,907	-	(3,907)	-	-	-	-	
B5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	-	-	-	-	(35,063)	-	-	-	(35,063)	
D1	本 公 司 股 東 現 金 股 利	-	-	-	-	-	73,359	-	-	-	73,359	
D3	104 年 度 淨 利	-	-	-	-	-	(3,595)	(2,859)	(1,650)	-	(8,104)	
Z1	104 年 度 稅 後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73,048	\$ 730,476	\$ 320,338	\$ 95,061	\$ 405	\$ 69,866	\$ 2,059	\$ -	\$ -	\$ 1,218,20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溫永宏



經理人：謝清泉



會計主管：吳麗玉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91,189	\$ 61,958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8,736	20,918
A20300	呆帳（回升利益）費用	(429)	845
A20400	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利益	-	(1,709)
A20900	財務成本	2,364	1,944
A21200	利息收入	(1,701)	(692)
A21300	股利收入	(75)	(50)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13,188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	(1,650)	-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237	8,082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	(4,652)	(4,804)
A29900	其他項目	1,408	1,351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1,709
A31130	應收票據	(10,709)	1,503
A31150	應收帳款	(99,658)	26,388
A31170	應收建造合約款	(1,054,145)	(903,092)
A31180	其他應收款	(83,923)	(24,049)
A31200	存 貨	(252,752)	(16,29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71,539)	7,247
A32130	應付票據	21,314	190,073
A32150	應付帳款	427,481	89,228
A32170	應付建造合約款	962,014	593,173
A32180	其他應付款	73,642	63,470
A32200	負債準備	32,942	8,15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95,797	11,675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619	55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57,510	150,76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714	72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8,789)	(10,68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40,435</u>	<u>140,809</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度	103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2,335	\$ -
B00700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價款	12,090	38,711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2,938)	(67,232)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8,975)	-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24,252
B07600	收取之股利	75	50
B09900	其他投資活動	382	862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7,031)	(3,35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33,830	-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4,22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70,000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7,702)	(2,722)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35,063)	-
C05100	員工購買庫藏股	-	39,110
C05600	支付之利息	(2,413)	(1,993)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8,652	30,175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39)	2,475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161,817	170,102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05,871	335,769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67,688	\$ 505,87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溫永宏



經理人：謝清泉



會計主管：呂國正



附件四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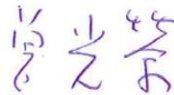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四年度財務報表報告書及合併財務報表報告書，已委請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蔡美貞、陳錦章會計師查核簽證，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之議案，復經本監察人等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百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此致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曾光榮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三 月 二 十 三 日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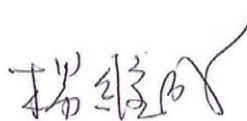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四年度財務報表報告書及合併財務報表報告書，已委請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蔡美貞、陳錦章會計師查核簽證，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之議案，復經本監察人等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一百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此致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楊維成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三 月 二 十 三 日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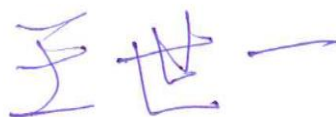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四年度財務報表報告書及合併財務報表報告書，已委請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蔡美貞、陳錦章會計師查核簽證，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之議案，復經本監察人等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百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此致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王世一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五 年 三 月 二 十 三 日

背書保證與資金貸與作業情形報告

一、漢科背書保證餘額與實際動支情形：

說明：舉凡公司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計入背書保證餘額中。

背書保證對象	背書保證餘額	董事會通過日期	背書保證說明	實際動撥金額	背書保證情形
漢科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漢群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NT\$95,700,000	103/03/25 第五屆第四次	本公司申請外債額度供孫公司直接向銀行融資	NT\$0	已解除
		103/08/08 第五屆第六次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S) PTE LTD	NT\$26,847,000	103/08/08	子公司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由本公司背書保證	NT\$0	已解除
		第五屆第六次			
WHOLETECH SYSTEM HITECH(M)SDN BHD	NT\$27,706,500	104/8/5	子公司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由本公司背書保證	NT\$0	已解除
		第五屆第十次			
漢科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漢群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NT\$50,000,000	103/08/08	本公司開立SBLC供孫公司向銀行融資之銀行授信額度	NT\$26,558,300	尚未解除
		第五屆第六次			
漢科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漢群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NT\$95,700,000	104/03/10	本公司申請外債額度供孫公司直接向銀行融資	NT\$17,400,000	尚未解除
		第五屆第八次			
漢科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漢群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NT\$261,014,400	104/11/05	子公司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由本公司背書保證	NT\$18,224,088	尚未解除
		第五屆第十一次			
WHOLETECH SYSTEM HITECH(S)PTE LTD	NT\$26,847,000	104/03/10	子公司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由本公司背書保證	NT\$11,750,000	尚未解除
		第五屆第八次			
WHOLETECH SYSTEM HITECH(M)SDN BHD	NT\$27,621,000	104/5/7	子公司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由本公司背書保證	NT\$14,731,200	尚未解除
		第五屆第九次			

二、漢科資金貸與餘額與實際動支情形：

說明：經董事會通過資金貸與議案時即生效，其資金貸與期間自放款日起，以不

超過一年為限，逾期亦不得展延。

公司名稱	資金貸與餘額	董事會決議日期	實際貸與金額	資金貸與情形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M) SDN BHD(中譯漢科系統 科技(馬來西亞)有限公司)	US\$300,000	104/05/07	US\$300,000	未解除
		第五屆第九次		
WHOLETECH SYSTEM HITECH (M) SDN BHD(中譯漢科系統 科技(馬來西亞)有限公司)	US\$600,000	104/11/05	0	未解除
		第五屆第十一次		
小計	US\$900,000		US\$300,000	

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

訂定目的及適用範圍

第一條 本公司為建立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健全發展，提供其建立良好商業運作之架構，特訂定本守則。

本守則之適用範圍及於本公司之子公司、直接或間接捐助基金累計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財團人及其他具有實質控制能力之機構或法人等集團企業與組織（以下簡稱集團企業與組織）。

禁止不誠信行為

第二條 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或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以下簡稱實質控制者），於從事商業行為之過程中，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做出其他違反誠信、不法或違背受託義務等不誠信行為，以求獲得或維持利益（以下簡稱不誠信行為）。

前項行為之對象，包括公職人員、參政候選人、政黨或黨職人員，以及任何公、民營企業或機構及其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受僱人、實質控制者或其他利害關係人。

利益之態樣

第三條 本守則所稱利益，其利益係指任何有價值之事物，包括任何形式或名義之金錢、餽贈、佣金、職位、服務、優待、回扣等。

但屬正常社交禮俗，且係偶發而無影響特定權利義務之虞時，不在此限。

法令遵循

第四條 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政治獻金法、貪污治罪條例、政府採購法、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前提。

政策

第五條 本公司本於廉潔、透明及負責之經營理念，制定以誠信為基礎之政策，並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與風險控管機制，以創造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

防範方案

第六條 本公司制定之誠信經營政策，應清楚且詳盡地訂定具體誠信經營之作法及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以下簡稱防範方案），包含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教育訓練等。

本公司訂定防範方案，應符合公司及集團企業與組織營運所在地之相關法令。

本公司於訂定防範方案過程中，宜與員工、工會、重要商業往來交易對象或其他利害關係人溝通。

防範方案之範圍

第七條 本公司訂定防範方案時，應分析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加強相關防範措施。

本公司訂定防範方案至少應涵蓋下列行為之防範措施：

一、行賄及收賄。

- 二、提供非法政治獻金。
- 三、不當慈善捐贈或贊助。
- 四、提供或接受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
- 五、侵害營業秘密、商標權、專利權、著作權及其他智慧財產權。
- 六、從事不公平競爭之行為。
- 七、產品及服務於研發、採購、製造、提供或銷售時直接或間接損害消費者或其他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健康與安全。

承諾與執行

第 八 條 本公司及集團企業與組織應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承諾，並於內部管理及商業活動中確實執行。

誠信經營商業活動

第 九 條 本公司應本於誠信經營原則以公平與透明之方式進行商業活動。

本公司於商業往來之前，應考量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交易對象之合法性及是否涉有不誠信行為，避免與涉有不誠信行為者進行交易。

本公司與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商業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其內容應包含遵守誠信經營政策及交易相對人如涉有不誠信行為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禁止行賄及收賄

第 十 條 本公司及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與實質控制者，於執行業務時，不得直接或間接向客戶、代理商、承包商、供應商、公職人員或其他利害關係人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形式之不正當利益。

禁止提供非法政治獻金

第 十一 條 本公司及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與實質控制者，對政黨或參與政治活動之組織或個人直接或間接提供捐獻，應符合政治獻金法及公司內部相關作業程序，不得藉以謀取商業利益或交易優勢。

禁止不當慈善捐贈或贊助

第 十二 條 本公司及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與實質控制者，對於慈善捐贈或贊助，應符合相關法令及內部作業程序，不得為變相行賄。

禁止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

第 十三 條 本公司及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與實質控制者，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或接受任何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藉以建立商業關係或影響商業交易行為。

禁止侵害智慧財產權

第 十四 條 本公司及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與實質控制者，應遵守智慧財產相關法規、公司內部作業程序及契約規定；未經智慧財產權所有人同意，不得使用、洩漏、處分、毀損或有其他侵害智慧財產權之行為。

禁止從事不公平競爭之行為

第 十五 條 本公司應依相關競爭法規從事營業活動，不得固定價格、操縱投標、限制產量與配額，或以分配顧客、供應商、營運區域或商業種類等方式，分享或分割市場。

防範產品或服務損害利害關係人

第十六條 本公司及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與實質控制者，於產品與服務之研發、採購、製造、提供或銷售過程，應遵循相關法規與國際準則，確保產品及服務之資訊透明性及安全性，制定且公開其消費者或其他利害關係人權益保護政策，並落實於營運活動，以防止產品或服務直接或間接損害消費者或其他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健康與安全。有事實足認其商品、服務有危害消費者或其他利害關係人安全與健康之虞時，原則上應即回收該批產品或停止其服務。

組織與責任

第十七條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及實質控制者應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督促公司防止不誠信行為，並隨時檢討實施成效及持續改進，確保誠信經營政策之落實。

本公司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應設置隸屬於董事會之專責單位，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主要掌理下列事項，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 一、協助將誠信與道德價值融入公司經營策略，並配合法令制度訂定確保誠信經營之相關防弊措施。
- 二、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訂定工作業務相關標準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 三、規劃內部組織、編制與職掌，對營業範圍內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安置相互監督制衡機制。
- 四、誠信政策宣導訓練之推動及協調。
- 五、規劃檢舉制度，確保執行之有效性。
- 六、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查核及評估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防範措施是否有效運作，並定期就相關業務流程進行評估遵循情形，作成報告。

業務執行之法令遵循

第十八條 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與實質控制者於執行業務時，應遵守法令規定及防範方案。

利益迴避

第十九條 本公司應制定防止利益衝突之政策，據以鑑別、監督並管理利益衝突所可能導致不誠信行為之風險，並提供適當管道供董事、監察人與經理人及其他出席或列席董事會之利害關係人主動說明其與公司有無潛在之利益衝突。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其他出席或列席董事會之利害關係人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董事間亦應自律，不得互相支援。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與實質控制者不得藉其在公司擔任之職位或影響力，使其自身、配偶、父母、子女或任何他人獲得不正當利益。

會計與內部控制

第二十條 本公司應就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不得有外帳或保留秘密帳戶，並應隨時檢討，俾確保該制度之設計及執行

持續有效。

本公司內部稽核單位應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且得委任會計師執行查核，必要時，得委請專業人士協助。

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第二十一條 本公司應依第六條規定訂定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具體規範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及實質控制者執行業務應注意事項，其內容至少應涵蓋下列事項：

- 一、提供或接受不正當利益之認定標準。
- 二、提供合法政治獻金之處理程序。
- 三、提供正當慈善捐贈或贊助之處理程序及金額標準。
- 四、避免與職務相關利益衝突之規定，及其申報與處理程序。
- 五、對業務上獲得之機密及商業敏感資料之保密規定。
- 六、對涉有不誠信行為之供應商、客戶及業務往來交易對象之規範及處理程序。
- 七、發現違反企業誠信經營守則之處理程序。
- 八、對違反者採取之紀律處分。

教育訓練及考核

第二十二條 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高階管理階層應定期向董事、受僱人及受任人傳達誠信之重要性。

本公司應定期對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及實質控制者舉辦教育訓練與宣導，並邀請與公司從事商業行為之相對人參與，使其充分瞭解公司誠信經營之決心、政策、防範方案及違反不誠信行為之後果。

本公司應將誠信經營政策與員工績效考核及人力資源政策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懲制度。

檢舉與懲戒

第二十三條 本公司應訂定具體檢舉制度，並應確實執行，其內容應涵蓋下列事項：

- 一、建立並公告內部獨立檢舉信箱、專線或委託其他外部獨立機構提供檢舉信箱、專線，供公司內部及外部人員使用。
- 二、指派檢舉受理專責人員或單位，檢舉情事涉及董事或高階主管，應呈報至獨立董事或監察人，並訂定檢舉事項之類別及其所屬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
- 三、檢舉案件受理、調查過程、調查結果及相關文件製作之紀錄與保存。
- 四、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之保密。
- 五、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之措施。
- 六、檢舉人獎勵措施。

本公司受理檢舉專責人員或單位，如經調查發現重大違規情事或公司有受重大損害之虞時，應立即作成報告，以書面通知獨立董事或監察人。

懲戒與申訴制度

第二十四條 本公司應明訂及公布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與申訴制度，並即時於公司內部網站揭露違反人員之職稱、姓名、違反日期、違反內容及處理情形等資訊。

資訊揭露

第二十五條 本公司應建立推動誠信經營之量化數據，持續分析評估誠信政策推動成效，於公司網站、年報及公開說明書揭露誠信經營採行措施、履行情形及前揭量化數據與

推動成效，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誠信經營守則之內容。

誠信經營政策與措施之檢討修正

第二十六條 本公司應隨時注意國內外誠信經營相關規範之發展，並鼓勵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提出建議，據以檢討改進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政策及推動之措施，以提昇公司誠信經營之落實成效。

實施

第二十七條 本守則經董事會通過後實施，並送各監察人及提報股東會，修正時亦同。

本公司如設置獨立董事者，依前項規定將誠信經營守則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反對或保留之意見，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如獨立董事不能親自出席董事會表達反對或保留意見者，除有正當理由外，應事先出具書面意見，並載明於董事會議事錄。

本公司如設置審計委員會，本守則對於監察人之規定，於審計委員會準用之。

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1. 許可從事競業行為之董事姓名及職稱：

溫永宏：董事長

謝清泉：董事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陳柏辰：法人董事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之代表人

池新明：獨立董事

曹典章：獨立董事

2. 許可從事競業行為之項目：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之「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與本公司營業範圍相同或類似之業務。

3. 許可從事競業行為之期間：任職本公司董事之職務期間。

4. 所許可之競業行為如屬大陸地區事業之營業者，董事姓名及職稱（非屬大陸地區事業之營業者，以下請輸“不適用”）：

(1) 溫永宏：董事長

(2)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3) 陳柏辰：法人董事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之代表人

5. 所擔任該大陸地區事業之公司名稱及職務：

(1) 溫永宏董事長：

漢科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長

漢群貿易(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長

(2)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董事：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75%之轉投資公司

蘇州漢太系統集成有限公司董事：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之轉投資公司

蘇元貿易（上海）有限公司董事：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之轉投資公司

北京漢和唐醫療器械有限公司董事：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之轉投資公司

(3)陳柏辰：法人董事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之代表人

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董事長

蘇州漢太系統集成有限公司董事長

蘇元貿易（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長

北京漢和唐醫療器械有限公司董事長

6. 所擔任該大陸地區事業地址：

(1)溫永宏董事長

漢科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上海市普陀區光復西路 2899 弄贏華國際廣場 2 號 303、305 室

漢群貿易(上海)有限公司：上海市浦東新區張楊北路 5509 號 1204 室

(2)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代表人陳柏辰

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江西省南昌市北京西路 176 號

蘇州漢太系統集成有限公司：蘇州吳中經濟開發區澄湖東路 7 號

蘇元貿易(上海)有限公司：上海市浦東新區浦電路 438 號 1102 室

北京漢和唐醫療器械有限公司：北京市朝陽區朝陽門外大街甲6號萬通中心A座801

7. 所擔任該大陸地區事業營業項目：

(1) 溫永宏董事長

漢科系統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特殊管路配管、自動控制系統、PVC/PP 排氣系統、氣瓶櫃、層流台、清洗台。

漢群貿易(上海)有限公司：電子、機器、化學品設備、管件五金材料等之進出口買賣貿易業務。

(2)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代表人陳柏辰

江西漢唐系統集成有限公司：機電業務及管道工程業務。

蘇州漢太系統集成有限公司：建築五金及材料生產、銷售業務。

蘇元貿易(上海)有限公司：半導體、無塵室及機電設備買賣。

北京漢和唐醫療器械有限公司：醫療器械的經銷代理、貨物進出口、售後服務。